

重庆市长寿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

类别：其它类型项目

编号：B2024-15

项目名称	巴斯夫聚氨酯（重庆）有限公司 MDI 优化提升项目（变更报告）		
报批单位	巴斯夫聚氨酯（重庆）有限公司		
工程规模	本次水保方案变更中，建设内容包括：精馏区(包含原精馏装置和产品罐区)、危废仓库(保持不变)、凉水塔及水池区(保持不变)，新增了施工期临时设施用地。变更前总占地为 1.61hm²，均为永久占地，无临时占地；本次方案变更后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变更后为 3.62hm²，其中永久 1.73hm²、临时占地 1.89hm²。 实际施工中，根据建设需要主要改变了精馏装置的范围及新增了临时办公区、设备材料堆场、承包商用地、临时堆土区等地。经分析比较，永久占地合计 1.73hm²，较原批复水保方案永久占地新增了 0.12hm²(较 2023 年批复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新增永久占地为 0.29hm²，减少永久占地为 0.17hm²)，其中精馏装置占地 1.33hm²，危废仓库占地 0.35hm²，凉水塔及水池占地 0.048hm²；临时施工区占地 1.89hm²，占地总增幅 124.84%。经实地踏勘，变更后占地属于化工园区规划工业用地现有装置预留用地内，均不需补充征占地；现状原地貌为其他草地。		
工程总投资	117434 万元	建设工期	2023 年 6 月至 2025 年 12 月
建设性质	扩建	方案总投资	50.63 万元
占地面积	2.01hm ²	水土保持补偿费	2.81554 万元（免征）
水行政主管部门许可决定： 经审查，该项目申请符合法定条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、《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三十二条第一项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 本行政许可有效期为三年，自签发之日起计算。 单位盖章：  2024 年 6 月 17 日			